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

Chinney Alliance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5)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

建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二五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u><u>2,494,782</u></u>	<u><u>3,296,178</u></u>
期內溢利／（虧損）	<u><u>(24,763)</u></u>	<u><u>36,435</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u>(36,462)</u></u>	<u><u>20,603</u></u>
每股盈利／（虧損）	<u><u>(6.1)港仙</u></u>	<u><u>3.5港仙</u></u>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讓我直言不諱：本集團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財務業績是不能接受，亦顯然遠遠未及我們所預期。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入為2,495,000,000港元，較去年3,296,000,000港元有所下降。收入下跌導致淨虧損24,800,000港元，而二零二五年則錄得溢利36,400,000港元。

我們不會藉詞推搪。這些主要財務數字反映基本營運現狀嚴峻。然而，儘管項目完工時間及付款週期一向會令我們之現金流出現波動，惟我們有部分業務之表現確實未達預期。

當事情未如理想時，我們應對之方針很簡單：及早正視殘酷現實、嚴守資本紀律、修正營運缺陷，全週期妥善管理公司，讓我們以更強姿態走出困境。

業務單位回顧

營運概要(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與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比較)

分類	收入		分類業績 – 溢利／(虧損)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上半年	上半年	上半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地基打樁(建業建榮)	704	1,204	50.6	75.5
航空(建聯工程)	115	138	1.6	2.0
樓宇建築(建業建築集團)	518	429	(0.1)	(27.5)
樓宇相關承造服務(順昌)	883	1,363	(61.8)	22.6
貿易／醫療保健(雅各臣)	275	163	8.2	(1.9)

1. 地基打樁及地質勘察(建業建榮)

收入為704,000,000港元，經營溢利為50,600,000港元。建業建榮之收入減少500,000,000港元，反映大型合約陸續完成，以及我們慎選新投標項目之策略。

我必須明確指出，為收入而追求收入是愚蠢之舉。在一個充斥非理性投標之行業中，以負利潤追求業務量，往往在項目尚未動工之前便已損害股東價值。

透過「建業建榮2.0」計劃，我們專注於真正重要之工作：營運卓越、現代化設備、尖端科技和嚴謹人才培育。香港一系列籌劃中之基建項目，以北部都會區為核心，提供長遠發展空間。我們將維持紀律和優秀執行力，並嚴格管控風險，以把握這些機遇。

2. 航空及低空經濟(建聯工程)

建聯工程錄得收入115,000,000港元及經營溢利1,600,000港元。

儘管現時數字仍未算高，但低空空域、自主航行、無人機基礎設施及澳門等區內機場擴建所帶來之實際機遇卻十分龐大。

我們現時正建立市場據點，搶佔先機。然而，對新興行業之憧憬絕不能取代商業紀律。我們只會將資本投放於競爭優勢穩固，而且明確保證有高回報之領域。

3. 樓宇建築(建業建築集團)

收入增加至518,000,000港元，經營虧損由27,500,000港元大幅下降至100,000港元。

接近收支平衡固然是進步，但這並非我們對業績表現之要求。香港住宅項目業務正逐步穩定，惟發展商仍然保持審慎，維持流動資金和降低庫存。整個行業之利潤率仍然極為微薄。我們不會為了充實項目儲備而承擔代價不合理的風險。每一項投標均須通過嚴謹之審查和縝密之成本控制。

4. 樓宇相關承造服務(順昌)

順昌之業績表現不能接受：收入883,000,000港元，但經營虧損達61,800,000港元。

項目交付延遲、工作完成進度緩慢、合約完成期延長以及嚴格之測試要求，均對業績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我們不會將問題拖延下去，管理層已即時調低多個項目之估算利潤率。我們會及早正視，勇於承擔。

展望未來，順昌正積極轉向數據中心、電動車充電網絡及商業太陽能裝置等高增長技術基建領域。超大規模數據中心需要複雜之電力系統、先進之冷卻系統和關鍵生命系統。這些均屬繁複且具高進入門檻之領域，而我們在這些領域有能力取得成功。

5. 分銷及醫療保健(雅各臣)

雅各臣錄得強勁業績，收入為275,000,000港元，經營溢利為8,200,000港元。

霍爾木茲海峽局勢緊張引發供應中斷，導致原油嚴重短缺，為我們塑膠業務創造有利之定價環境。然而，商品貿易本質上具有高度波動性。我們正積極透過在「雅和然」消毒劑平台及灰甲癬治療應用建立專有知識產權，以實現業務多元化，而這項業務在商業上之吸引力持續提升。

宏觀環境及策略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再次證明，宏觀經濟之穩定局面可以在一夜之間消失。中東地緣政治衝突、全球貿易碎片化、通脹持續高企以及破紀錄之主權債務負擔，繼續為前景蒙上陰影。

宏觀環境：香港(二零二六年上半年)

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按年增長5.1%
公共基建：按年增長17.8%
私營地盤工程：按年下降15.9%
失業率／消費物價指數：3.7%／約1.9%

公共與私營工程項目之間之差異十分明顯。當成本曲線有變，在固定價格合約便沒有任何失誤餘地。這正是紀律嚴謹之經營者能夠與管理不善之競爭對手拉開差距之處。

- 我們不會將項目儲備與價值混為一談。
- 我們不會承擔沒有相應回報之風險。
- 我們不會因競爭對手願意承接條件不佳之項目便盲目跟隨。

科技正在改變實體經濟之每一個層面。自主系統、工地機械人、人工智能項目管理以及能源電網轉型，不再是設想場景，而已真實發生。我們之策略並非追逐流行概念，而是善用數十年來在工程專業所累積之核心知識，並將其應用在資本開支未來會流向之環節。

未來方向

本人謹歡迎周明祖先生加入董事會。他對公司管治和商業營運之觀點將極具價值。

我要向1,800名同事道謝。建築和重型工程是艱難且不容犯錯之業務。你們在要求嚴苛之環境中管控複雜風險，並確保所有同事和其他人員之日常安全，殊非易事。

各位股東，我們深知，信任必須以持續良好之業績來贏得。我們上半年業績未如理想，但公司根基穩健、資產負債狀況強韌，我們的長遠定位也未受動搖。

沒有持之以恆之執行力，潛力便毫無意義。我們方向清晰，仍有大量工作需要完成，也必定會付諸行動。

王承偉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2,494,782	3,296,178
銷售／提供服務成本		<u>(2,172,299)</u>	<u>(2,956,666)</u>
毛利		322,483	339,512
其他收入	3	23,444	16,268
銷售及分銷成本		(8,111)	(7,635)
行政費用		(329,672)	(272,343)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4	6,029	7,589
財務支出	5	(22,432)	(26,648)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3,580)</u>	<u>(3,908)</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11,839)	52,835
所得稅支出	7	<u>(12,924)</u>	<u>(16,400)</u>
期內溢利／(虧損)		<u><u>(24,763)</u></u>	<u><u>36,435</u></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6,462)	20,603
非控股權益		<u>11,699</u>	<u>15,832</u>
		<u><u>(24,763)</u></u>	<u><u>36,435</u></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u><u>(6.1)港仙</u></u>	<u><u>3.5港仙</u></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u>(24,763)</u>	<u>36,435</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往後期間或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外幣匯兌差額及於往後期間或 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6,314</u>	<u>4,165</u>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匯兌儲備變動	<u>(28)</u>	<u>—</u>
於往後期間或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6,286</u>	<u>4,165</u>
於往後期間不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及於往後期間不會重新歸類為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u>(224)</u>	<u>499</u>
除稅後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6,062</u>	<u>4,664</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18,701)</u>	<u>41,099</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0,400)	25,267
非控股權益	<u>11,699</u>	<u>15,832</u>
	<u>(18,701)</u>	<u>41,09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6,274	906,274
投資物業		95,357	92,52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672	13,280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9,320	9,544
商譽		12,528	12,528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35,622	34,471
向一間關連公司貸款	11	250,000	—
按金		1,793	9,327
遞延稅項資產		9,911	9,90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310,477	1,087,852
流動資產			
存貨		35,536	54,585
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		85,669	52,407
合約資產		1,964,812	1,943,134
應收貿易賬款	10	537,684	703,675
向一間關連公司貸款	11	—	250,000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2	27,582	36,28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40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78,453	685,222
可收回稅項		6,984	2,611
現金及現金等值		1,089,513	973,926
流動資產總額		4,426,633	4,701,84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保留金	13	693,601	826,043
信託收據貸款		274,669	297,6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1,672,582	1,645,773
應繳稅項		49,068	34,058
計息銀行借貸		717,657	625,450
租賃負債		5,707	5,677
流動負債總額		3,413,284	3,434,616
流動資產淨值		1,013,349	1,267,23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323,826	2,355,08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549	18,611
遞延稅項負債		60,340	59,235
非流動負債總額		78,889	77,846
資產淨值		2,244,937	2,277,23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9,490	59,490
儲備		1,956,489	1,992,838
非控股權益		2,015,979	2,052,328
		228,958	224,909
權益總額		2,244,937	2,277,23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相關披露規定而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於編製全年財務報表時規定載列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以及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入賬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性質及影響如下文所述：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澄清，當實體對合約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被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而金融負債則於結算日終止確認。該等修訂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即在滿足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在結算日期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之金融負債可終止確認。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之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及合約掛鉤工具之金融資產分類要求。該等修訂亦包括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有特徵之金融工具之額外披露。由於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就金融資產及負債終止確認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已符合該等修訂，且本集團並無該等修訂所涉及之金融資產，故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就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提供額外披露。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續)

(a) (續)

在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前，本集團於向債權人開立支票時，即終止確認以支票結算之應付貿易賬款。自應用該等修訂後，以支票結算之貿易應付款項將於結算日(即支票經銀行清算之日)終止確認。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該會計政策變動將反映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澄清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之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之指定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由於本集團並無屬該等修訂涵蓋範圍內之合約，因此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冊載列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應用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而範圍狹窄之修訂。該等修訂包括為提高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一致性而作出之澄清、簡化、更正或變更。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2. 營運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塑膠及化工原料產品貿易、樓宇相關之承造服務、地基打樁工程及地基建築工程、為公營及私營機構提供樓宇建築工程、分銷及安裝航空系統及其他高科技產品以及其他業務(包括持有及發展物業)。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其營運性質以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而組成及分別管理。經營分類之報告方式與向主要管理人員提交內部報告之方式一致。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地基打樁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航空 千港元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 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703,526	883,417	517,706	114,650	275,483	-	2,494,782
分類之間之銷售	123	285	30,303	-	-	-	30,711
其他收入	14,521	7	172	36	72	-	14,808
	718,170	883,709	548,181	114,686	275,555	-	2,540,301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銷售							(30,711)
							<u>2,509,590</u>
分類業績	50,580	(61,782)	(81)	1,555	8,215	(2,193)	(3,706)
對賬：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225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8,636
未分配支出							(13,414)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3,580)</u>
除稅前虧損							<u>(11,839)</u>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地基打樁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航空 千港元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 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076,116	2,085,907	761,553	289,664	343,044	233,447	5,789,731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收款項							(119,020)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9,320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29,205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7,874
資產總額							<u>5,737,110</u>
分類負債	1,087,129	1,427,413	418,145	225,853	100,372	93,712	3,352,624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付款項							(119,020)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58,569
負債總額							<u>3,492,173</u>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地基打樁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航空 千港元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 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203,641	1,362,654	429,222	137,971	162,690	–	3,296,178
分類之間之銷售	1,459	671	119	–	–	–	2,249
其他收入	14,050	411	184	254	1,088	–	15,987
	<u>1,219,150</u>	<u>1,363,736</u>	<u>429,525</u>	<u>138,225</u>	<u>163,778</u>	<u>–</u>	<u>3,314,414</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銷售							<u>(2,249)</u>
							<u><u>3,312,165</u></u>
分類業績	75,504	22,584	(27,483)	2,040	(1,935)	(2,169)	68,541
對賬：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598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281
未分配支出							(12,677)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u>(3,908)</u>
除稅前溢利							<u><u>52,835</u></u>

2.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地基打樁及 地質勘察 千港元	樓宇相關之 承造服務 千港元	樓宇建築 工程 千港元	航空 千港元	塑膠原料及 化工原料 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036,058	2,193,600	811,872	286,223	286,674	202,948	5,817,375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收款項							(89,994)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其 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9,544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28,084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4,690
資產總額							<u>5,789,699</u>
分類負債	1,096,008	1,542,958	488,958	224,779	53,544	62,689	3,468,936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之應付款項							(89,994)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33,520
負債總額							<u>3,512,462</u>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商品及服務類型		
貨品銷售	328,209	211,804
建造服務	2,166,573	3,084,374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2,494,782	3,296,178
收入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轉讓貨品	328,209	211,804
隨時間提供服務	2,166,573	3,084,374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2,494,782	3,296,178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7,242	7,963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利息收入	7,500	7,500
來自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229	—
其他	8,473	805
總額	23,444	16,268

4.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25	598
交易不構成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	11
外幣換算差額淨值	(383)	639
政府補貼*	429	1,4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虧損)淨額	(91)	1,55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	(4,468)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5,849	-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7,692
租約修改之收益	-	99
總額	6,029	7,589

* 本集團已確認之政府補貼並無未達成之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5. 財務支出

財務支出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21,430	27,477
租賃負債之利息	881	185
其他應付款項之利息	1,038	-
減：撥作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資本之利息	(917)	(1,014)
總額	22,432	26,648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38,114	37,2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746	15,89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582,678	637,2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淨額*	91	(1,554)
政府補貼*	(429)	(1,464)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7,692)
租約修改之收益*	—	(99)
已計入銷售貨品成本內之存貨撥備撥回	(346)	(4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	4,468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5,849)	—
按公平值列賬及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25)	(598)
交易不構成對沖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	(11)
外幣換算差額淨值*	383	(639)
	<u>383</u>	<u>(639)</u>

* 該等支出／(收入)已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13,598	22,39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69)	(13)
即期－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994	52
遞延	1,101	(6,033)
	<u>12,924</u>	<u>16,400</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12,924</u>	<u>16,400</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二五年：16.5%) 之稅率撥備。就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應付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金額乃按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36,462,000港元 (二零二五年：溢利20,603,000港元) 及兩個期間已發行普通股股數594,899,245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普通股。

9.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二零二五年：無)。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已由本公司之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派付。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50,192	722,031
減值	(12,508)	(18,356)
賬面淨值	<u>537,684</u>	<u>703,675</u>

本集團主要以記賬形式與客戶進行貿易。給予客戶之記賬期由貨到付款至六十天不等。與本集團關係良好之客戶，或可享有較長之記賬期。每名客戶皆予訂定其最高掛賬額。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措施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不存在信貸集中之重大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皆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於扣除虧損撥備後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三十天	298,721	408,962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93,102	106,618
六十一天至九十天	18,225	36,980
九十天以上	127,636	151,115
總額	<u>537,684</u>	<u>703,675</u>

11. 向一間關連公司貸款

向一間關連公司貸款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建業建榮」）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之貸款協議（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之貸款協議之補充協議重續）向建業實業有限公司（「建業實業」）支付之貸款。建業實業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而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建業實業擁有實益權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有關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計息、須於二零二七年十月七日償還，並可於建業建榮批准後進一步延期十二個月至二零二八年十月七日。有關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佈「關連交易」一節。

12.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指應收自漢匯發展有限公司(「漢匯」)之已核實之承建合約收入。漢匯為漢國置業有限公司(「漢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控股股東擁有該公司之實益權益。王承偉先生及林炳麟先生為本公司及漢國之共同董事。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佈「關連交易」一節。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三十天內結付。

13.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保留金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298,398	438,299
應付票據	28,737	18,736
應付保留金	366,466	369,008
總額	<u>693,601</u>	<u>826,043</u>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三十天	175,466	320,419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56,118	68,692
六十一天至九十天	19,222	14,694
九十天以上	47,592	34,494
總額	<u>298,398</u>	<u>438,299</u>

應付貿易賬款乃免息及通常於六十天至一百二十天內結付。

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呈報收入2,495,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296,000,000港元)及虧損24,8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溢利36,400,000港元)。股東應佔虧損為36,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溢利20,60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回顧載列如下。

地基打樁及地質勘察

建業建榮(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建業建榮集團」)貢獻收入704,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204,000,000港元)及經營溢利50,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5,500,000港元)。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地基部門之收入減少517,000,000港元，原因是高價值合約正逐步接近完成，而於報告期間則採取審慎及選擇性策略來獲取新合約。儘管收入減少，該部門之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29,900,000港元，增幅為15.8%；毛利率亦由上一期間之15.7%上升至本期間之31.2%。毛利和毛利率增長，主要源於本期間內就已完工並終結之若干地基工程項目發放未動用應計費用。惟毛利之改善，因報告期間為招聘和挽留具競爭力之人員而增加員工成本63,300,000港元(包括向一名董事發放一次性花紅50,000,000港元)，以及為獎勵董事對建業建榮之貢獻而發放花紅而被抵銷。

預期二零二六年整體樓宇建造量將放緩，建業建榮集團之策略重點也將在建業建榮學院領導下，透過「建業建榮2.0」果斷轉向推動卓越營運和提升品質標準。投標競爭更趨激烈，尤以私營機構為甚，投標策略激進使業界利潤空間進一步受壓。有鑑於此，建業建榮集團將維持審慎且具選擇性之策略，以經風險調整之回報為先、力求維持利潤率，並謹慎管控風險，而非片面地追求樓宇建造量。

於回顧期內，建業建榮集團於其主要業務分類成功取得多項地基、建築及地質勘察合約，反映其市場地位穩固、技術能力扎實。該等合約獲批，不僅為其營運奠定堅實基礎，亦印證其嚴謹及且具選擇性之投標策略。

建業建榮擴建倉庫設施，將其面積增至200,000平方呎以上，藉此進一步增強營運產能，加上於二零二六年五月獲批短期發展豁免書，建業建榮成為全港其中一間擁有龐大及齊全之機械設備之公司。此項基礎設施不僅使項目交付有序進行，更因本地地基建造行業仍視設備就緒度和營運韌性為關鍵優勢，故有助建業建榮集團在業內脫穎而出。

人才培育與數碼科技能力繼續獲高度重視。建業建榮正透過建業建榮學院，推動人工智能培訓，並在各部門有序實施人工智能應用，以提升工作流程效率，讓員工為不斷演變之營運需求作好準備。人工智能、資訊科技技術提升及持續專業發展等專業發展計劃，對保持團隊技能和適應力，仍屬不可或缺。

本分類下各部門之表現預計將持續參差不齊。二零二六年，鑽孔樁工程營運活動可能放緩。相較之下，在持續拓展服務能力和推動跨領域項目下，永峰工程有限公司旗下之工程項目，以及鑽探部門的鑽探和地盤勘察活動，預計將保持相對穩定。我們將繼續優先選擇以資本投資進行自動化、現代化設備及倉庫設施升級。

工作場所安全仍為營運之核心價值。我們實行「無監督不施工」原則，維持一貫之安全至上文化，不僅保障員工並降低事故風險，更有助於挽留人才、維持客戶信心，並在投標中加強競爭優勢。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之指導下，我們將繼續有序推進碳排放監測、員工福祉及社區參與活動等計劃。

基建發展，尤其是與北部都會區相關之推展，支撐着對香港地基工程及相關服務之長遠需求。儘管公共工程提供較穩定之發展背景，但私營部門挑戰和激烈競爭猶在。因此，建業建榮對地基工程行業的展望依然有信心，但亦保持警惕。

展望未來，建業建榮將專注於加強營運韌性、優化資源配置及加強風險管控，以鞏固盈利能力。審慎選定商機、持續投資於數碼工具和人才，以及嚴謹之執行力，仍屬重中之重。建業建榮透過具韌性之商業模式及對卓越品質和營運之不懈堅持，致力創造可持續價值。

憑藉已強化之營運平台、嚴謹之管理方針及經驗豐富之員工團隊，建業建榮仍有充分條件把握香港長遠基建發展所帶來之機遇，並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

航空

本集團之航空分類為建聯工程設備有限公司（「建聯工程」），專注於低空經濟相關服務，錄得收入115,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8,000,000港元）及經營溢利1,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000,000港元）。隨著區域航空活動持續蓬勃、澳門機場擴充容量，以及中國內地對低空經濟提供更有力之政策支持，建聯工程認為此專門市場之長遠潛力巨大，並已及早為下一階段的航空及空域基礎設施發展作好準備。

樓宇建築

本集團之樓宇建築分類（包括於香港營運之建業建築有限公司（「建業建築」）與建業營造有限公司，以及建業天威建築（澳門）有限公司貢獻已增長收入518,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29,000,000港元），並錄得低於100,000港元之經營虧損（二零二五年：虧損27,500,000港元）。

本地住宅市場雖正在好轉，但發展商仍保持審慎。銷售量已見反彈，樓價亦正逐步復甦。然而，發展商仍會優先考慮將現金保留，並正積極清除庫存、削減債務和篩選新項目。本港地產市場雖然朝正確方向發展，但發展商對於積極追求增長仍持謹慎態度。投標活動依然緊迫，競爭激烈，導致利潤率微薄。管理層在項目執行和成本控制方面，仍保持嚴謹審慎的態度。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樓宇建築分類之未完成合約金額為682,000,000港元。

樓宇相關承造服務

順昌機電集團（「順昌」）憑藉其電力、暖通空調、消防服務以及抽水及排水業務而呈報收入883,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63,000,000港元）及經營虧損61,8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溢利22,600,000港元）。由於合約進度緩慢，本分類錄得之收入減少35%。鑑於項目交付延遲所產生之成本、測試和驗收要求嚴格，以及與客戶結算賬目耗時較長等因素，管理層已按審慎原則下調若干項目之利潤率。此外，新獲授之合約仍處於前期階段，故其對回顧期內之溢利貢獻並不顯著。

儘管如此，順昌已在數據中心基建、電動車充電及太陽能系統安裝等領域拓展業務。該等業務不但將傳統屋宇裝備承辦業務延展開去，更有助於建立下一代建築和基建領域之能力及競爭優勢。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順昌之未完成合約金額約為3,024,000,000港元，並於期末後獲授予額外價值214,000,000港元之合約。

塑膠及化工原料產品貿易

在塑膠貿易分類中，雅各臣（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統稱「雅各臣」）錄得收入275,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63,000,000港元）及呈報經營溢利8,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1,900,000港元）。由於美伊戰爭導致油價上漲，客戶對製造商品所需材料及保障貨品之價格而致需求增加，本分類之表現因而改善。

塑膠貿易業務依然嚴峻，地緣政治動盪、關稅政策、油價波動和物流安排，皆對利潤率、採購和貨物依時交付造成壓力。因此，業務多元化對企業至關重要。為推動可持續發展和環保意識，雅各臣開發綠色產品，亦持續加強「雅和然」消毒劑產品在治療甲癬方面之應用，預計該市場於二零二六年全球規模將達約4,100,000,000美元，並預測於二零三三年達到5,700,000,000美元。管理層將繼續透過數碼渠道擴大此業務在中國內地之版圖，並圍繞專有技術及長遠增長潛力更強之領域重塑業務格局。

其他業務

本分類包括位於鄰近粉嶺火車站之持作出售發展中物業(目前正處於施工階段)、本集團之自用辦公室及倉庫，以及若干投資物業。本港地產市場趨於穩定，成本受到控制，將有助於提升本集團粉嶺項目之價值。業務虧損主要為自用物業之折舊費用及其他間接成本。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計息債項總額為1,016,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7,400,000港元)，當中包括信託收據貸款、銀行透支、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其中超過98%(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之所有該等計息債項為流動負債。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3(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總額，即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之總額為1,089,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3,9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期末時有合共2,212,000,000港元未支用之銀行及財務機構信貸額，可作營運資金、貿易融資及發出履約／擔保保證之用途。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計息借款總額1,016,600,000港元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2,016,000,000港元計算)為50.4%(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2%)。

本集團審慎管理其財務狀況，並有充足流動資金以於可見未來維持項目運作及業務營運。

融資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之融資及財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方式存放於主要銀行。貸款則主要以港元定值，並按浮動息率計息。本集團亦於有需要時訂立非投機性質遠期合約用作對沖購貨之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為200,5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及85,700,000港元之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及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及金融機構向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向其客戶發出之履約／擔保保證合共837,468,000港元提供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該款額包括由建業建榮集團就向其客戶發出之履約／擔保保證230,383,000港元提供之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共聘用約1,800名僱員。僱員薪酬待遇會每年檢討，並參照市場薪酬及個別員工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年終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教育資助。

關連交易

- (a)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建業建築及順昌樓宇設施有限公司（「順昌樓宇設施」）與漢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建業實業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漢匯訂立框架協議（「翻新框架協議」），據此，建業建築以按不超過96,300,000港元之合約金額獲漢匯委聘為建造工程之承建商，以及順昌樓宇設施以按不超過141,000,000港元之合約金額獲漢匯委聘為機電及外牆工程之承建商，涉及翻新項目之樓宇位於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9-121號。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翻新框架協議構成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各自之關連交易。該交易已獲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之獨立股東於其各自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批准。

該等交易之詳情已載於建業實業、漢國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發出之聯合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通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業建築及順昌樓宇設施已就該等交易確認收入6,420,000港元。

- (b)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建業建榮與建業實業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建業建榮（作為貸款人）同意按年利率6.0%向建業實業（作為借款人）提供貸款，本金額最高為250,000,000港元，自提取日期起計為期十二個月，並可於建業建榮批准後進一步延長十二個月。訂立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之關連交易。有關交易已於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其各自之獨立股東批准。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七日，建業建榮於收到提款通知後已向建業實業支付250,000,000港元（「該貸款」）。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建業實業向建業建榮提出書面請求，將該項貸款之還款期進一步延長十二個月。該項延期請求已獲建業建榮批准。

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及建業建榮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之聯合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建業建榮與建業實業訂立貸款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雙方同意將該貸款之到期日重續至二零二七年十月七日，並有權選擇進一步延長十二個月至二零二八年十月七日，惟須經建業建榮批准。訂立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及建業建榮之關連交易。有關交易已於本公司及建業建榮各自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其各自之獨立股東批准。

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及建業建榮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四日之聯合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日之通函。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根據貸款協議應收／已收之利息收入約為7,500,000港元。

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在下文闡釋之守則條文B.2.2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2.2列明各董事(包括獲委任指定年期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條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或如該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多於三分一之數目)之董事須輪值告退，惟本公司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或計入須於每年告退之董事人數內。

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持續性可為本集團之業務順暢運作提供強勢而一致之領導。因此，董事會認同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召開會議，並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陳遠強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王承偉先生、陳遠強先生及林炳麟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王妍醫生、胡志釗先生及周明祖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詹伯樂先生、唐景忻先生及陳子君女士。

* 僅供識別